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

中再协环科字[2014] 33号

关于召开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金属学院 成立大会暨专业人才培养和 科学研究专题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发展推进计划》(工信部联节[2011]51号)、《废物资源化科技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国科发计[2012]115号)等文件精神,推动我国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创新能力与人才队伍建设。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江苏省循环经济协会、江苏理工学院拟共同组建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金属学院(以下简称"再生金属学院"),为我国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科技支撑。经研究定于6月28日在江苏省常州市召开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金属学院成立大会暨专业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专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要内容

(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政策局、科学技术部社会 发展科技司分别主持讨论有色金属(电子废弃物)资源循环利 用基础科学、技术和装备等重大需求及面临问题,作为"十三五" 相关政策支持重点,推进国家"十三五"资源环境领域技术预测、"废物资源化科技工程"重点专项等工作;

- (二)邀请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等两院院士做相关有 色金属(电子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专题学术报告;
- (三)邀请相关高校和重点企业共同研讨《资源循环科学与工程》专业建设及再生有色金属产业人才培养体系(邀请天津市第十一届政协副主席、南开大学朱坦教授主持);
- (四)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金属学院成立大会。江苏省分管领导、国务院参事、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会长,两院院士讲话;会议宣布再生金属学院成立背景、工作职能、发展规划以及重点工作安排等。

二、会议参加人员

教育部、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环境保护部、国家自然基金委员会等有关领导;两院院士、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领导;江苏省发改委、科技厅、教育厅、环保厅,常州市政府及市直有关部门领导;全国相关《资源循环科学与工程》教学、科研等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代表;重点再生有色金属利用企业代表。

三、会议时间和地点

- (一) 时间: 2014年6月28日星期六 (6月27日注册报到);
- (二)地点: 江苏理工学院培训中心(地址: 常州市中吴 大道1803号师源大厦, 酒店总机: 0519-86992888)。

四、有关事项说明

(一) 本次会议免注册费, 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为方便

提前准备会务工作,请参会代表填写会议回执,于2014年6月25日(星期三)下班前发送报名回执邮件到会务组联系邮箱。

- (二)需预定住宿酒店房间的代表,请与酒店前台报会议 名称(再生金属学院成立大会)衔接后自行入住。代表凭注册 回执表参加会议,不接受现场注册。
- (三)拟邀请参会单位名单见附件1。欢迎从事与再生有色 金属(电子废弃物)、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产业等相关的企事业单 位或个人参加本次会议。

五、会务组联系方式

- (一)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科技环保部 尚辉良 010-82294515转826
- (二) 江苏理工学院资源循环研究院屠 远 13401352268 朱炳龙 13861108497
- (三) 代表报名邮箱: 122148859@qq.com(屠远老师)

附件1.邀请参会单位名单 附件2.会议回执



邀请参会单位名单

- 一、教育部相关司局、科学技术部社会发展科技司、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环境保护部污染防治司、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环境保护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
 - 二、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 三、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厅、教育厅、环境保护厅,常州市、市直有关部门、江苏省循环经济协会;
 - 四、相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略)
 - 五、重点再生有色金属企业(略)

欢迎从事与再生有色金属(电子废弃物)、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产业等相关的企事业单位或个人参加本次会议。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再生金属学院成立大会暨专业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专题会会议回执

单	位			
姓	名	职务/职称	手 机	邮箱

备注:本次会议免注册费,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为方便提前准备会务工作,请参会代表填写会议回执,于 2014年6月25日(星期三)下班前发送邮件到会务组。参会代表凭注册回执表参加会议,不接受现场注册。